

王明蓀主編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十四編 第二八冊

中國邊疆史事研究

蔣武雄 著



古代歷史文化

研究
輯刊

十四編

王明 蔭主編

第28冊

中國邊疆史事研究

蔣武雄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中國邊疆史事研究／蔣武雄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5〔民 104〕

序 2+ 目 2+172 面；19×26 公分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十四編；第 28 冊)

ISBN 978-986-404-337-8 (精裝)

1. 邊防 2. 歷史 3. 中國

618

104014393

ISBN-978-986-404-337-8



9 789864 043378

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

十四編 第二八冊

ISBN：978-986-404-337-8

中國邊疆史事研究

作 者 蔣武雄

主 編 王明蓀

總 編輯 杜潔祥

副總編輯 楊嘉樂

編 輯 許郁翎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社 長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hml810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5 年 9 月

全書字數 126901 字

定 價 十四編 28 冊 (精裝) 台幣 5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中國邊疆史事研究

蔣武雄 著

作者簡介

蔣武雄，1952年生。1974年畢業於東海大學歷史學系；1978年畢業於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1986年畢業於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班；現為東吳大學歷史學系教授。主要研究領域為中國災荒救濟史、中國古人生活史、中國邊疆民族史、宋遼金元史、明史。先後在《東方雜誌》、《中華文化復興月刊》、《中國邊政》、《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空大人文學報》、《東吳歷史學報》、《中國中古史研究》、《國史館館刊》、《中央大學人文學報》、《玄奘佛學研究》、《史匯》、《中央日報長河版》等刊物發表歷史學術論文一百三十餘篇，以及出版《遼與五代政權轉移關係始末》、《明代災荒與救濟政策之研究》、《遼金夏元史研究》、《遼與五代外交研究》、《宋遼外交研究》、《宋遼人物與兩国外交》等著作。

提 要

在中國歷史的發展中，邊疆民族的活動與表現，以及與中原朝廷的互動，是我們在研究中國歷史時，不能加以忽略的，因此筆者四十年來，頗致力於此一領域的研究。今天輯錄成書，即是筆者年輕時期所發表十六篇關於中國邊疆史事研究的文章。

一、論邊疆民族與中原朝廷建國之關係 —— 論述中國歷代中原朝廷建國時，獲得邊疆民族協助之情形。

二、布帛與中國古代外交 —— 論述布帛在中原朝廷與北方游牧民族交往歷程中所扮演之角色。

三、論東北民族之文化演進 —— 論述中國東北民族文化演進之特殊現象，在渤海國未興之前並非優美，但渤海國興，其文化卻盛如「海東盛國」。而渤海國亡後，東北民族文化卻又逐漸退步，至明代更退為漁獵生活型態。

四、論漢武帝征伐匈奴後對國運之影響 —— 論述漢武帝征伐匈奴，耗費繁重，導致財政匱乏，國運深受影響。

五、從《全唐詩》看唐代外來文化之盛行 —— 從《全唐詩》論述唐代外來文化盛行情形，使唐代文化具有濃厚國際色彩。

六、范仲淹之治邊 —— 論述宋代范仲淹在邊之日，嚴密防守西夏入侵之情形。

七、蒙古初期與遼金之軍政關係 —— 論述蒙古曾先後臣屬遼金，但及至蒙古興起，金僅築「金源邊堡」禦之，反而傾力攻伐南宋，以致最後亡於蒙古。

八、論元朝初期之以漢治漢 —— 論述蒙古初期與漢文化接觸，以及元初忽必烈時期以漢治漢之情形。

九、故元與明在遼東之爭戰 —— 論述明太祖對故元遼東諸將招降與爭戰之情形。

十、明太祖時期之海運遼餉 —— 論述明太祖時期歷年海運遼餉之主事者，以及後來廢止之原因。

十一、明代經營奴兒干考 —— 論述明代初期對東北各族招撫，和建置奴兒干都司之情形。

十二、明代遼東軍政與國運之關係 —— 論述明末遼東軍政敗壞，軍士逃亡、部伍空虛、屯田荒蕪、屯糧缺乏等情形。

十三、論明代遼東邊牆與邊防之關係——論述明代遼東西段、東段邊牆與邊防之關係，以及遼東邊牆後來殘破之情形。

十四、論明末遼東邊將李成梁與奴兒哈赤興起之關係——論述李成梁恩撫奴兒哈赤、為虐遼東、棄地予奴兒哈赤，致使奴兒哈赤壯大之情形。

十五、戴傳賢先生對我國邊政之貢獻——論述戴傳賢先生重視邊疆、關切邊民、培養與任用邊疆人才、慎選治邊人才等情形。

十六、莫德惠先生對我國邊疆之貢獻（東北與西南地區）——論述莫德惠先生在我國東北與西南地區之事蹟表現，對於此二地區，以及國家外交、抗日，均有很大之貢獻。

自序

民國 63 年 6 月，筆者從東海大學歷史學系畢業後，曾至北港國民中學任教兩年。至民國 65 年 8 月，筆者進入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就讀，開始接觸中國邊疆史事的研究，也成為筆者日後學術研究生涯重要的部分。因為從那一年至民國 80 年 8 月，筆者轉任東吳大學歷史學系為止，在這十五年中，筆者雖然忙於撰寫碩、博士論文和任職於國史館，但是投注於中國邊疆史事研究的心力、時間也不少，因此發表了多篇關於此方面的文章。

今天出版《中國邊疆史事研究》一書，即是收錄筆者在當時十五年中大部分的研究成果，共有十六篇。雖然均為筆者年輕時不成熟的作品，但是也代表了筆者學術研究生涯一段成長的歷程，因此不揣淺陋，將各篇儘量保持原貌，輯錄編排成書，也請讀者不吝予以指正。

另外，筆者在此要特別感謝當年《東方雜誌》、《國史館館刊》、《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中華文化復興月刊》、《中國邊政》等出版機構，對於這些文章不予嫌棄，讓筆者有發表的園地和學習、成長的機會。

蔣武雄謹識

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六日

東吳大學研究室



目次

自序	
一、論邊疆民族與中原朝廷建國之關係	1
二、布帛與中國古代外交	9
三、論東北民族文化之演進	27
四、論漢武帝征伐匈奴後對國運之影響	39
五、從《全唐詩》看唐代外來文化之盛行	47
六、范仲淹之治邊	71
七、蒙古初期與遼金之軍政關係	85
八、論元朝初期之以漢治漢	91
九、故元與明在遼東之爭戰	97
十、明太祖時期之海運遼餉	101
十一、明代經營奴兒干考	107
十二、明代遼東軍政與國運之關係	113
十三、論明代遼東邊牆與邊防之關係	119
十四、論明末遼東邊將李成梁與奴兒哈赤興起之關係	127
十五、戴傳賢先生對我國邊政之貢獻	135
十六、莫德惠先生對我國邊疆之貢獻 (東北與西南地區)	153

一、論邊疆民族與中原朝廷建國之關係

一、前言

觀之吾國歷史之演變，邊疆民族佔有頗為重要之角色，不僅在中原朝廷強盛時，彼此往來非常頻繁，且曾數次援助中原政權建立朝廷，甚至自己以外族身份入據中原，建立王國。故西方學者衛特福格爾（Karl A Wittfogel）將吾國歷史分為十個時期，其中「秦漢、五胡亂華和南北朝的南朝及北方的中國朝代、隋唐、宋、明是屬於典型中國朝代，魏（拓跋）及其他拓跋魏前後的北方野蠻朝代、遼、金、元、清是屬於征服和滲透王朝」〔註1〕，此一分法，正顯示出邊疆民族與漢民族在吾國歷史演變過程中，兩者之地位是相等的。雖然遼並未真正入主中原，而金亦僅統治過華北地區，但此一劃分已足可清楚說明，邊疆民族在吾國歷史上之重要性。

今本文欲從另一角度來強調此點，即是探討邊疆民族與中原朝廷在建國時，於軍事及政治上之關係。因吾國歷代漢民族之建國，有數個政權，是得力於邊疆民族之支持，故由此一觀點加以探究，將可更深切體認出邊疆民族在吾國歷史上所居之重要地位。

二、東周之建國與犬戎之關係

東周平王之建國，借助於犬戎之處頗多，時幽王寵褒姒，廢申后及太子

〔註1〕參閱陶晉生著，邊疆民族在中國歷史上的重要性，中國通史論集，頁190～191。

(平王)，致使申侯引犬戎兵攻殺之，與諸侯共立平王，以奉周祀。史記周本紀曰：

幽王以虢石父爲卿，用事，國人皆怨。石父爲人佞巧善諛好利，王用之。又廢申后，去太子也。申侯怒，與繪、西夷犬戎攻幽王，虜褒姒，盡取周賂而去。於是諸侯乃即申侯，而共立故幽王太子宜白，是爲平王，以奉周祀。〔註2〕

史記匈奴傳亦言：

周幽王因寵褒姒之故，與申侯有卻。申侯怒，而與犬戎共攻殺周幽王于驪山之下。〔註3〕

三、北周、北齊與突厥之關係

至南北朝，北朝之北周與北齊互相對立，兩國爲鞏固自身建國之基礎，乃極力拉攏聲勢逐漸崛起之突厥，不僅爭行和親之策，更以大量財物賄賂突厥。周書王慶傳曰：

初，突厥與周和親，許納女爲后。而齊人知之，懼成合縱之勢，亦遣使求婚，財饋甚厚。突厥貪其重賂，便許之。〔註4〕

周書突厥傳亦曰：

朝廷（指北周）既與和親，歲給繒絮綿綵十萬段。突厥在京師者又待以優禮，衣錦食肉者，常以千數。齊人懼其寇掠，亦傾府藏以給之。他鉢彌復驕傲，至乃率其徒屬曰：「但使我在南兩個兒子孝順，何憂無物邪！」〔註5〕

隋書突厥傳則言：

時，佗鉢控弦數十萬，中國憚之，周、齊爭結姻好，傾府藏，以事之。佗鉢益驕，每謂其下曰：「我在南兩兒常孝順，何患貧也！」

〔註6〕

〔註2〕 史記卷四，周本紀第四，頁149。鼎文書局，民國67年9月初版。

〔註3〕 書同前，卷一百十，匈奴列傳第五十，頁288。

〔註4〕 周書卷三十三，列傳第二十五，王慶傳，頁575。鼎文書局，民國64年3月初版。

〔註5〕 書同前，卷五十，列傳第四十二，異域下，突厥傳，頁911。

〔註6〕 隋書卷八十四，列傳第四十九，北狄，突厥傳，頁1865。鼎文書局，民國64年3月初版。

及至隋文帝欲討伐突厥，曾於詔文中論曰：

往者，魏道衰敝，禍難相尋，周齊抗衡，分割諸夏。突厥之虜，俱通二國。周人東慮，恐齊好之深，齊氏西虞，懼周交之厚。謂虜意輕重，國遂安危，非徒並有大敵之憂，思滅一邊之防。竭生民之力，供其來往，傾府庫之財，棄於沙漠，華夏之地，實為勞擾。猶復劫剝烽戍，殺害吏民，無歲月而不有也。惡積禍盈，非止今日。朕受天明命，子育萬方，愍臣下之勞，除既往之弊。以為厚斂兆庶，多惠豺狼，未嘗感恩，資而為賊，違天地之意，非帝王之道。〔註7〕

由此可知，突厥居於北周與北齊之間，乘其二者爭勢，大加利用，以得漁翁之利，而北周、北齊逼於情勢，亦惟有傾府庫之財以事之，雖明知徒竭生民之力，亦無可奈何也。

四、唐之建國與突厥之關係

隋末，天下大亂，羣雄割據，其中有多與突厥聯結者，甚至甘願稱臣，以壯自身聲勢。隋書突厥傳曰：

隋末亂離，中國人歸之者無數，（突厥）遂大強盛，勢陵中夏，迎蕭皇后，置於定襄。薛舉、竇建德、王世充、劉武周、梁師都、李軌、高開道之徒，雖僭發號，皆北面稱臣，受其可汗之號，使者往來，相望於道也。〔註8〕

即使是取得最後勝利而創建唐朝之李淵，亦盡力結好突厥，新唐書突厥傳有言：

隋大業之亂，始畢可汗咄吉嗣立，華人多往依之，契丹、室韋、吐谷渾、高昌皆役屬，竇建德、薛舉、劉武周、梁師都、李軌、王世充等崛起虎視，悉臣尊之。控弦且百萬，戎狄熾彊，古未有也。高祖起太原，遣府司馬劉文靜往聘，與連和。始畢使特勒康稍利獻馬二千、兵五百來會，從帝平京師，遂恃功，使者每來多橫驕。〔註9〕

因李淵初起時，全由其次子世民及部下劉文靜策畫，文靜力勸與突厥合作。

〔註7〕書同前，頁1867。

〔註8〕書同前，頁1876。

〔註9〕新唐書卷二百一十五上，列傳第一百四十四上，突厥傳上，頁6028。鼎文書局，民國65年10月初版。

李淵依其計，遂卑詞致書始畢可汗，願予以厚賞，以換其兵馬來助，並派文靜至突厥處請兵。故舊唐書突厥傳亦曰：

高祖起義太原，遣大將軍府司馬劉文靜聘于始畢，引以為援。始畢遣其特勒康稍利等獻馬千匹，會于絳郡，又遣二千騎助軍，從平京城。及高祖即位，前後賞賜，不可勝紀。始畢自恃其功，益驕踞，每遣使者至長安，頗多橫恣，高祖以中原未定，每優容之。〔註10〕

新唐書劉文靜傳曰：

唐公（李淵）乃開大將軍府，以文靜為司馬。文靜勸改旗幟，彰特興，又請與突厥連和，唐公從之。遣文靜使始畢可汗，始畢曰：「唐公兵何事而起？」文靜曰：「先帝廢家嗣，以授後主，故大亂。唐公，國近戚，懼毀王室，起兵黜不當立者。願與突厥共定京師，金幣子女，盡以歸可汗。」始畢大喜，即遣二千騎隨文靜至，又獻馬千匹，（唐）公喜曰：「非君何以致之？」〔註11〕

舊唐書劉文靜傳亦言：

高祖開大將軍府，以文靜為軍司馬。文靜勸改旗幟，以彰義舉，又請連突厥，以益兵威，高祖並從之。因遣文靜使于始畢可汗，始畢曰：「唐公起事，今欲何為？」文靜曰：「皇帝廢冢嫡，傳位後主，致斯禍亂。唐公國之懿戚，不忍坐觀成敗，故起義軍，欲黜不當立者。願與可汗兵馬同入京師，人眾土地入唐公；財帛金寶入突厥。」始畢大喜，原遣將康鞘利領騎二千隨文靜而至，又獻馬千匹。高祖大悅，謂文靜曰：「非公善辭，何以至此。」〔註12〕

凡此皆可說明隋末羣雄互爭天下，多是欲藉突厥之力，唐高祖李淵亦然，其時各羣雄不惟甘願「北面稱臣，受其可汗之號」，而使者往來，竟多至「相望於道」，更甚者，約定平京師後，委以金幣、子女，如此卑膝，遂招致突厥使者多驕橫，而羣雄亦惟有優容之，無奈之何。此種局勢之形成，實是因當時突厥之力量，為羣雄能否取得天下之一大關鍵，而突厥亦頗能慣用其策，趁羣雄爭勢之機會，從中取利也。

〔註10〕 舊唐書卷一百九十四上，列傳第一百四十四上，突厥傳上，頁5154。鼎文書局，民國65年10月初版。

〔註11〕 新唐書卷八十八，列傳第十三，劉文靜傳，頁3735。

〔註12〕 舊唐書卷五十七，列傳第七，劉文靜傳，頁2292。

五、後梁、後唐與契丹之關係

契丹興起，正值唐末混亂之際，朱溫（朱全忠）篡唐，建國號梁。據有雲中地區之李克用，極欲恢復唐朝，乃向契丹酋長耶律阿保機求援，結為兄弟，以助其征討朱溫，而朱溫亦欲藉契丹之力討平李軍。故新五代史，四夷附錄，契丹條記之曰：

梁將篡唐，晉王李克用使人聘于契丹，阿保機以兵三十萬會克用於雲州東城，置酒，酒酣，握手約為兄弟。克用贈以金帛甚厚，期共舉兵擊梁。〔註13〕

舊五代史契丹傳曰：

天祐四年（907），（耶律阿保機）大寇雲中，後唐武皇（李克用）遣使連和，因與之面會雲中東城，大具享禮，延入帳中，約為兄弟，謂之曰：「唐室為賊所篡，吾欲今冬大舉，弟可以精騎二萬，同收汴、洛。」阿保機許之，賜與甚厚，留馬三千匹以答貺。……及梁祖（朱溫）建號，阿保機亦遣使送名馬、女樂、貂皮等求封冊、梁相與之書曰：「朕今天下皆平，唯有太原未伏，卿能專驅精甲，徑至新莊，為我翦彼寇讎，與爾便引封冊。」莊宗初嗣世，亦遣使告哀，賂以金繒，求騎軍以救潞州，（阿保機）答其使曰：「我與先王為兄弟，兒即吾兒也，寧有父不助子耶！」許出師，會潞平而止。〔註14〕

六、後晉之建國與契丹之關係

吾國歷代中原朝廷之建國，得邊疆民族之支持者，以後晉石敬瑭受契丹之幫助為最多，故不惜向契丹以臣禮事之，更不恥以「兒皇帝」稱之。舊五代史晉書高祖本紀一曰：

（後唐清泰）三年（後晉天福元年，936）九月辛丑，契丹主（遼太宗耶律德光）率眾自雁門而南，旌騎不絕五十餘里。……是夜，帝（晉高祖）出北門與戎王相見，戎王執帝手曰：「恨會面之晚。」因論父子之義。……十一月，戎王會帝於營，謂帝曰：「我三千里赴義，

〔註13〕新五代史卷七十二，四夷附錄第一，契丹條，頁887。鼎文書局，民國65年11月初版。

〔註14〕舊五代史卷一百三十七，外國列傳第一，契丹傳，頁1828。鼎文書局，民國66年9月初版。

事須必成，觀爾體貌恢廓，識量深遠，真國主也。天命有屬，時不可失，欲徇蕃漢羣議，冊爾為天子。」帝飾讓久之。既而諸軍勸請相繼，乃命築壇於晉陽城南，冊立為大晉皇帝，戎王自解衣冠授焉。文曰：「……大契丹皇帝若曰：『……爾當踐皇極，……宜以國號曰晉，朕永與為父子之邦，保山河之誓。……』」〔註15〕

舊五代史外國傳契丹傳曰：

（後唐）清泰三年（936），晉高祖為張敬達等攻圍甚急，遣指揮使何福齋表乞師，願為臣子。德光白其母曰：「兒昨夢太原石郎發使到國，今果至矣，事符天意，必須赴之。」……尋冊晉高祖為大晉皇帝，約為父子之國，割幽州管內及新、武、雲、應、朔州之地以賂之，仍每歲許輸帛三十萬。……晉高祖入洛，尋遣宰相趙瑩致謝于契丹。（後晉）天福三年，又遣宰相馮道、左僕射劉昫等持節，冊德光及其母氏徽號，齋鹵簿、儀仗、法服、車輅於本國行禮。德光大悅，尋遣使奉晉高祖為英武明義皇帝。……既而德光請晉祖不稱臣，不上表，來往緘題止用家人禮，但云「兒皇帝」。晉祖厚齋金帛以謝之。晉祖奉契丹甚至，歲時問遺慶弔之禮，必令優厚。每敵使至，即於別殿致敬。德光每有邀請，小不如意則來譴責，晉祖每屈己以奉之，終晉祖世，略無釁隙。〔註16〕

遼史太宗本紀上亦曰：

天顯十一年（936）八月……庚午，（遼太宗）自將以援敬瑭。九月……庚子，遣使諭敬瑭曰：「朕興師遠來，當即與卿破賊。」……敬瑭率官屬來見，上執手撫慰之。……冬十月甲子，封敬瑭為晉王，幸其府，敬瑭與妻李率其親屬捧觴上壽。……丁卯，召敬瑭至行在所，賜坐，上從容語之曰：「吾三千里舉兵而來，一戰而勝，殆天意也，觀汝雄偉弘大，宜受茲南土，世為我藩輔。」遂命有司設壇晉陽，備禮冊命。十一月丁酉，冊敬瑭為大晉皇帝。……晉帝辭歸，上與宴飲，酒酣，執手約為父子，以白貂裘一，廐馬二十，戰馬千二百錢之。〔註17〕

〔註15〕書同前，卷七十五，晉書一，高祖紀第一，頁985~987。

〔註16〕書同前，卷一百三十七，外國列傳第一，契丹傳，頁1833~1834。

〔註17〕遼史卷三，本紀第三，太宗上，頁38~39。鼎文書局，民國64年10月初版。

依此觀之，契丹酋長耶律德光使石敬瑭在中原取得政權，建立朝廷，不僅得到燕雲十六州，且每年尚可得到大量貢賦，其策略實在高明。而反觀石敬瑭為取得政權，竟「齎表乞師，願為臣子」，接受德光之冊封為大晉皇帝，甚至以「兒皇帝」自稱，此實為中原朝廷之建國，曾受邊疆民族之影響，最明顯之例子。

七、結 論

由上之論述，可知吾國歷代中原朝廷之建國，受邊疆民族在軍事及政治之助者頗多。如得之，則不僅在軍事及政治方面可取得優勢，且往往能進而建立國家。

至於邊疆民族之所以願居於此種地位，而未如後來之元、清兩朝，以外族身份至中原建國，乃是因其以此種地位，可得大量之財貨，且南方之氣候與人文亦非其所能適應者，故寧可善加利用中原政權彼此爭勢之機會，以為強索財物之要脅。

論至此，吾人就邊疆民族與中原朝廷建國之關係言之，中原朝廷實在是居於政治之立場，與邊疆民族聯好，故只要能取得政權，建立朝廷，即不惜受邊疆民族之冊封，並予以大量之財物。而邊疆民族則是居於經濟之立場，並不太計較中原朝廷為何者所建，只要能從中取得財物，以充實自身物資之缺乏，即加以支持，甚至同時支持數位爭權者，以得漁翁之利。如從上之所引——「盡取周賂而去」、「但使我在南兩個兒孝順，何憂無物邪」、「突厥貪其重賂，便許之」及「人眾土地入唐公；財帛金寶入突厥」，即可知其彼此之關係於一斑。

總之，此種中原朝廷建國與邊疆民族交往之型態，吾人在研究中國之歷史時，乃是絕對不可忽略者，蓋邊疆民族史實為吾國歷史極重要之一環也。

（《中國邊政》第73期，民國70年3月）

二、布帛與中國古代外交

一、前言

從吾國歷代中原朝廷與北方游牧民族之交往關係中，吾人可發現一頗為特殊之現象，即是除外交政策之運用外，金帛二物亦常扮演相當重要之角色。蓋此二物，在邊陲荒寒地區，甚為缺乏，尤其是布帛之屬，關係其生活尤鉅，如不能得之，則其民生勢必面臨嚴重之問題，故中原朝廷常以此做為外交上拉攏、要脅、講和之工具。相對的，有時游牧民族之所以願意內附，亦常以能取得金帛為主要之條件。甚至於各游牧民族在彼此交往中，亦往往模仿中國此一外交手法而加以運用之。

故吾人可知在古代中國之外交史上，金帛實為不可或缺之物。筆者在本文中，即是欲專就布帛一物所扮演之角色，來探討古代中國與游牧民族之外交關係。如此，或可從另一角度，進而有助於吾人了解中原朝廷與游牧民族，在長期交往過程中，所具有之特徵，並且對吾國歷史有更正確之認識。

二、布帛與漢匈之外交

古代吾國中原朝廷以布帛予游牧民族之事蹟，由來已久，起自漢高祖劉邦得陳平之策，解匈奴平城之圍後，即依劉敬之議，與匈奴結和親之約，而予以大量之布帛。史記匈奴列傳曰：

是時匈奴以漢將眾往降，故冒頓常往來侵盜代地。於是漢患之，高帝乃使劉敬奉宗室女為單于閼氏，歲奉匈奴絮、繒、酒、米、食物